公司代码:600323　　公司简称:瀚蓝环境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杨　格	工作安排	李侃童
独立董事	张　军	工作安排	李侃童
董事	李志斌	工作安排	陈国灿
董事	李丽萍	工作安排	金　铎
董事	晏　明	工作安排	陈国灿

4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瀚蓝环境	60032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玉云	汤玉云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8楼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8楼
电话	0757-86280996	0757-86280996
电子信箱	600323@grandblue.cn	600323@grandblue.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固废处理业务、能源业务、供水业务以及排水业务。

1、固废处理业务:具备固废处理纵横一体化产业链,具备对标“无废城市”建设、提供固废处理全产业链综合服务能力。

(1)纵向一体化:形成从前端垃圾分类、环卫清扫,到中端转运,再到后端处理的纵向发展模式。将同样的模式复制到工业危险废物处理、农业废弃物处理等领域,并借助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术,打通整个纵向一体化链条。

(2)横向一体化:对标“无废城市”理念,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为核心,横向一体化协同处理餐厨垃圾、污泥、工业危险废物、农业废弃物等污染源,探索形成资源循环、系统发展的产业新模式。

2、能源业务:包括管道燃气、瓶装气、氢气等供应。

3、供水业务:拥有供水服务全产业链,包括取水、制水、输水到终端客户服务。

4、排水业务:拥有排水服务全产业链,包括生活污水处理和工业污水处理,拥有污水处理管网维护、泵站管理、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的排水服务全产业链。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固废处理业务和排水业务的生活垃圾处理和生活污水处理,均采用特许经营的模式,通过与当地政府或市政管理部门签订BOT或TOT或PPP特许经营协议,在特许经营的范围内提供相应服务。固废处理业务中工业危废处理、排水业务中的工业废水处理采用市场化的经营模式,由公司和工业客户签订处理服务协议。

能源业务,通过持有燃气经营许可证或与政府签订燃气特许经营协议开展相关业务。

供水业务,通过在佛山市南海区当地建设自来水厂及铺设自来水管并提供相应供水服务。

(三) 行业情况

公司从事的业务为环境服务业,为城市发展和人们生活所必须,总体经营稳定。行业情况的具体分析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旗下供水、排水和燃气业务目前处于相应行业发展的成熟期,在南海区占有相对优势地位;固废处理业务处于行业发展的扩张期。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4,928,910,550.35	21,070,909,018.92	18.31	16,521,205,395.53	16,492,190,427.86
营业收入	7,481,435,505.82	6,160,031,114.08	21.45	4,848,889,569.44	4,848,494,75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7,479,540.11	912,604,712.32	15.87	873,405,678.34	875,513,27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0,293,420.51	867,847,870.76	17.57	720,292,009.30	722,399,60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57,478,083.04	6,558,101,671.02	15.24	5,862,820,593.69	5,834,496,86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774,567.24	1,324,356,474.78	47.68	1,651,764,077.51	1,651,855,441.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8	1.19	15.97	1.14	1.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5	1.19	13.45	1.14	1.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6	14.61	增加0.35个百分点	15.86	15.9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411,203,171.28	1,725,151,425.32	2,010,728,862.33	2,334,352,04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788,031.71	325,191,386.47	307,620,614.28	288,879,50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982,172.44	320,273,836.70	301,696,085.38	267,342,32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02,539.90	504,967,195.37	667,545,726.54	735,959,105.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8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95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0	137,779,089	17.97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0	97,814,489	12.76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66,014,523	8.61	0	无	0	国有法人
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0	46,534,611	6.07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聚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33,490	26,033,490	3.4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571,882	22,571,882	2.94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9,000,000	19,000,000	2.48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3,600,000	13,600,000	1.77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0	11,000,000	1.43	0	无	0	其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24,055	8,324,055	1.09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为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2.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同属南海区国资局控制,为一致行动人。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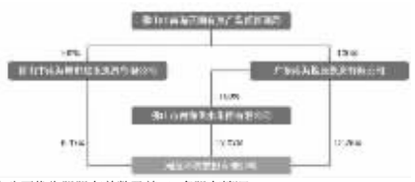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瀚蓝01	136797	2016-10-26	2021-10-26	9.999	4.1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如期支付本期债券自2019年10月26日至2020年10月25日期间的利息。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6月9日出具的《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20)跟踪0562号),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最新的跟踪评级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跟踪评级报告在中诚信网站(http://www.ccxr.com.cn/)、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媒体予以公告。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7.22	66.16	1.60
EBITDA全部债务比	4.23	4.19	0.96
利息保障倍数	3.79	4.09	-7.33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生产情况			销售情况		
	2020年	2019年	变动比例(%)	2020年	2019年	变动比例(%)
固废处理业务						
其中:垃圾焚烧量(万吨)	605.36	492.21	22.99	606.70	503.19	20.57
发电量(万千瓦时)	229,676.75	177,419.24	29.45	192,146.03	148,825.08	29.11
吨垃圾发电电量	379.40	360.45	5.26	316.71	295.76	7.08
垃圾转运量(万吨)	196.00	198.68	-1.35	196.00	198.68	-1.35
污泥处理量(万吨)	12.71	13.83	-8.10	12.71	13.67	-7.03
飞灰处理量(万吨)	5.13	4.35	17.88	5.13	4.35	17.88
餐厨垃圾处理量(万吨)	18.22	25.29	-27.95	18.22	25.29	-27.95
餐厨垃圾发电量(万千瓦时)	1,667.65	1,579.94	5.55	1,667.65	1,579.94	5.55
垃圾填理量(万吨)	32.47	33.87	-4.14	32.47	33.87	-4.14
工业危废处理量(万吨)	4.56	3.92	16.34	4.07	3.61	12.73
其中:焚烧	1.73	1.79	-3.79	1.51	1.52	-0.67
物化	1.09	0.20	437.63	0.81	0.16	404.16
填埋	1.74	1.91		1.75	1.90	
利用	0.01	0.01		0.01	0.01	
能源业务						
天然气(万立方米)	64,617.67	58,162.78	11.10	62,767.12	57,278.67	9.58
液化气(万吨)	1.90	2.11	-9.95	1.92	2.14	-10.28
氢气(公斤)	238,137.79	68,274.00	248.80	240,622.51	68,804.00	249.72
供水业务						
供水量(万吨),含外购水	47,486.15	48,951.15	-2.99	43,273.70	43,815.04	-1.24
排水业务						
污水处理量(万吨)	21,093.08	19,057.31	10.68	23,023.74	22,211.62	3.66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不会导致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均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共有佛山市南海瀚蓝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佛山瀚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佛山市瀚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瀚蓝(南平)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瀚蓝(惠安)智慧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佛山瀚蓝金石梦文化有限公司、瀚蓝(廊坊)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瀚蓝(常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瀚蓝(平和)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瀚蓝(开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13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

股票简称: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2021-014

债券简称:16瀚蓝01　债券代码:136797

转债简称:瀚蓝转债　转债代码:110069

转股简称:瀚蓝转股　转股代码:190069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瀚蓝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1年4月27日

●赎回价格:100.023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2021年4月28日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即2021年4月28日),“瀚蓝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瀚蓝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3月22日连续16个交易日内有1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瀚蓝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满足“瀚蓝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瀚蓝转债”的议案》,同意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瀚蓝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瀚蓝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瀚蓝环境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瀚蓝环境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瀚蓝环境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3月22日连续16个交易日内有1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瀚蓝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已满足“瀚蓝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1年4月27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瀚蓝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023元/张(债券面值及当期应计利息)。

计算公式如下:

1、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21年4月7日至2022年4月6日)票面利率(i)为0.40%;

计息天数(t):自2021年4月7日至本次赎回日2021年4月28日(算头不算尾)共21天。

每面值当期应计利息为IA=100*0.4%*21/365=0.023元

2、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023=100.023元/张

(四)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如下: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可转债赎回金额为100.023元/张(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0.018元/张(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实际派发赎回金额100.023元/张(税前),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3、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派发赎回金额100.023元/张。

(五)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瀚蓝转债”赎回提示公告至少3次,通知“瀚蓝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即2021年4月28日)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瀚蓝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六)赎回款发放日:2021年4月28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瀚蓝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七)交易和转股

赎回登记日2021年4月27日(含当日)收市前,“瀚蓝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20.20元/股转为公司股份。可转债持有人可向开户证券公司咨询办理转股的具体事宜。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即2021年4月28日),“瀚蓝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瀚蓝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风险提示

(一)赎回登记日(即2021年4月27日)收市前,“瀚蓝转债”持有人可选择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20.20元/股转为公司股份。赎回登记日(即2021年4月27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瀚蓝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并将按照100.023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瀚蓝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二)如“瀚蓝转债”持有人持有的“瀚蓝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因目前“瀚蓝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100.02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损失。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7-86280996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股票简称: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2021-019

债券简称:16瀚蓝01　债券代码:136797

转债简称:瀚蓝转债　转债代码:110069

转股简称:瀚蓝转股　转股代码:190069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9年5月20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7号]核准,公司以每张面值100元的价格公开发行992,32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2,320,000.00元,期限6年,扣除保荐费用和承销费用6,961,600.00元后的款项985,358,400.00元已于2020年4月13日全部到位,资金到位及置换已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分别出具了“广会验字[2020]第G18005660100号”《验证报告》和“广会专字[2020]G18005660092号”《专项鉴证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84,110,168.00元,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累计使用金额			减:销户转出	期末余额
主承销商汇入	减:支付律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合计		
985,358,400.00	1,248,232.00	61,888.07	972,608,868.00	11,501,300.00	984,110,168.00	61,888.0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与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度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61,888.07元已办理销户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可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海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提标扩能工程项目	否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0.00	100.00%	2020年1月底	9,156.91	是	否
安溪县垃圾焚烧发电厂改扩建项目	否	25,000.00	24,179.02	24,179.02	820.98	96.72%	2020年11月	383.44	是	否
漳州南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否	19,232.00	19,232.00	19,232.00	0.00	100.00%	2020年1月底	4,748.83	是	否
合计		99,232.00	98,411.02	98,411.02	820.98	99.17%		14,289.1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97,260.8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披露的《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临2020-030)。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便于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核查后认为: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年修订)》的有关要求编制,该专项报告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1】20000060888号)。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并注销账户,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暨注销资金专户事项无异议。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股票简称: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2021-015

债券简称:16瀚蓝01　债券代码:136797

转债简称:瀚蓝转债　转债代码:110069

转股简称:瀚蓝转股　转股代码:190069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情况,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4,093,803.2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439,213,759.85 元,减去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派发的红利168,578,083.96元后,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384,729,479.13 元。

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2.2 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拟发放的现金红利总额低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0%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关键阶段,公司在建项目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而在目前的市场环境下,通过贷款等外部融资渠道筹集资金需要付出较大的融资成本,为了给股东创造更好的效益,通过留存收益筹集发展所需资金是通行和有效方式。

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0%金额与拟发放现金红利的差额将与公司其它自有资金统筹用于对外项目拓展及固废、供水等工程建设。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分红预案符合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和《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年)》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股票简称: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2021-016

债券简称:16瀚蓝01　债券代码:136797

转债简称:瀚蓝转债　转债代码:110069

转股简称:瀚蓝转股　转股代码:190069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21年3月29日在瀚蓝广场召开。应到董事8人,3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杨格、张军独立董事委托李侃童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李志斌、晏明董事委托陈国灿董事、李丽萍董事委托金铎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2.2 元(含税)。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情况,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临2021-015)。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进行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六、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七、审议通过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为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优化资金结构,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方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临2021-018)

九、审议通过《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

十、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2021-019),以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兴会计